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 14:30 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4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15 至 9:25, 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1 月 6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 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966 号天府国际金融中心 4 号楼 9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2.01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2.02	《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3	《董事会议事规则》	✓
3.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提案 2.00、提案 3.00 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

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须写明股东账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邮编，并附上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及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复印件等相关资料，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4)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 登记时间：2024年11月7日（星期四）9:00-17:0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966号天府国际金融中心4号楼9楼）。

4、 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宋晓玲、吴秋

联系电话：028-85238616

传真号码：028-65223967

电子邮箱：xzfb000752@163.com

5、 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1、网络投票的程序
- 2、投票代码: 360752
- 3、投票简称: 西发投票
- 4、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4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 9: 15-9: 25、9: 30-11: 30 和 13: 00-15: 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二) 9: 15-15: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日期：2024 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股；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2.01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2.02	《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3	《董事会议事规则》	✓			
3.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备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